## 中国民用航空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A380-14

修正案号: 39-9505

- 一. 标题: 机翼-46 框水平十字接头-检查/改装
-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生产序列号(MSN)的 A380-841、A380-842 和 A380-861 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 1. EASA AD 2018-0160 (2018年07月25日颁发)
- 2. Airbus SB A380-57-8114 初版 (2017年05月10日发布)
- 3. Airbus SB A380-57-8130 初版(2018 年 04 月 19 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3."的后续批准版本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 1. 原因

在 A380 飞机全尺寸疲劳试验期间,在 46 框的水平十字接头上发现裂纹。随后的调查结果表明,这些裂纹与疲劳有关并由局部高应力引发。这种状态如果没有被发现并加以纠正,可能会降低飞机结构完整性。

为解决这种潜在的不安全状态,空客发布了检查服务通告(SB A380-57-8130)为检查受影响的位置提供指南。空客也发布了改装服

务通告(SBA380-57-8114)为改装第1组飞机提供指南,方便进一步检查。

鉴于上述原因,本适航指令要求对受影响的位置进行重复的特别详细检查(SDI),并根据检查结果,完成适用的纠正措施。本适航指令也要求改装第1组飞机。

####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160 (2018 年 07 月 25 日颁发)中 "Definitions"和 "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章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 4. 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8 月 08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8 月 07 日

七. 联系人: 朱宁文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558